证券日报 制作 张玉萍
2022年8月11日 星期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股票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8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八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10日（星期三）公司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结束后在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2号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余孝云召集并主持，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对<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公司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报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核查，本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公司特制定《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确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核实<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初步审核后，本公司监事会认为：

1、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且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所述，本次列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公司将通过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激励对象核查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8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要求，现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84号）批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365,105,066股新股。本次配股计划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71,599.3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625.3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6,974.02万元。截至2018年10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4006000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8,231.85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70,131.87万元，2022年上半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099.98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4,023.22万元，其中募集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2,983.22万元，持有智能存款余额为人民币1,04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66,974.02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88,231.85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281.05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	70,000.00
减：闲置现金管理未到期	0.00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4,023.2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当时有效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经本公司六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制定并公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障专款专用。

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等）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2018-097）、《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2019-018）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2022-015）。

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原募集资金项目相关资金专用账户（账号：4000029129200529625）已完成注销，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健康药业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就该募集资金专户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临2022-016）。

1、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与本公司关系	账号	期末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港支行	本公司	本公司	4000029129200529474	3.67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本公司	本公司	337110100100319937	309.54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7050100100722059	302.26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本公司	本公司	755901281810702	11,150.25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本公司	本公司	755901281810810	304.66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5901221810903	350.72
7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6510188000017136	156.70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6510188000041754	241.80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000021219200079006	163.62
合计					12,983.22

注：上述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源兴支行”变更而来。

2、截至2022年6月30日，智能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账号	期末余额
1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56510181000018569	1,040.00
合计				1,040.00

注：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账号为56510181000018569的通知存款账户，系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账号为56510188000017136的募集资金专户开设对公智能存款计划形成的智能存款账户。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2022年上半年，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099.98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0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532.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已于2018年12月完成以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1,532.82万元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七次会议与八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1-159）。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7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2020年5月7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临2020-054）。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为94,976,179.23元，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累计为78,749,114.12元。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1月24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已于2022年2月11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前，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截至2021/12/3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12/31募集资金余额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8,066.84	76,974.02	3,386.29	73,587.73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125,471.35	90,000.00	66,745.58	23,254.42
合计	223,538.19	166,974.02	70,131.87	96,842.15

基于公司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因尚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多次延期，相关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变化，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同时公司研发投入及其他项目建设方面具有较为紧迫的资金需求，通过其他渠道新增融资，耗时长且资金成本高，本公司已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本次变更的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8,066.84	76,974.02	新产品研发项目	110,000.00	54,587.73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18,139.39	16,000.00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3,000.00	3,000.00
合计	98,066.84	76,974.02	合计	131,139.39	73,587.73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新产品研发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10,00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54,587.73万元，主要进行吸入制剂、复杂注射剂、新型给药装置等产品的研发，投资内容包括研发设备购置、临床前及临床阶段研发投入等，主要产品具体如下：1)呼吸系统用药：本项目重点投入吸入制剂的研发，是公司在呼吸系统用药市场进行战略布局的重要产品，将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点，提高公司在药品市场的综合竞争力；2)复杂注射剂：本项目涉及的复杂注射剂主要为微纳米注射剂等。本公司建设有复杂注射剂技术开发平台，擅长于纳米晶、微米晶、脂质体、乳剂等特殊注射剂产品的开发。本项目拟借助该平台开发的微纳米制剂产品，均是在现有临床价值确切的药物基础上进行开发，以进一步提高该药物的临床使用范围；3)新型给药装置：本项目拟结合公司多个呼吸道疾病治疗药物的研发进度，开发配套的给药装置，完善公司核心产品的产业链配套，提高未来上市产品的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

2、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8,139.3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本项目是在原募投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基础上，建设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生产线，并对现有产品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生产线扩建，本项目实施的主要原因：1)公司新产品将陆续上市，需建设相关生产线：近年来，公司将吸入制剂作为重点布局的领域之一，已选择多个临床价值高、市场空间广阔的新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将陆续上市，现需建设相关生产线，为其商业化生产做好基础准备工作；2)公司部分产品市场需求充足，产能不足：公司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于2021年6月中选第五批国家集中采购，按相关政策供应国内7个省份公立医院70%的需求。公司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为国内首仿、独家产品，截至本议案通过之日（2022年1月24日），原研厂家和其他仿制厂家均未在国内获批上市，市场需求量较大。公司上述两个产品原规划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需要扩大产能。

3、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3,00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000.00万元，本项目建设内容为：通过增加信息管理软硬件设备和机房设施，在公司现有信息管理系统的基础上，升级和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包括服务器升级灾备及基础设施建设、安全设备升级等；财务管理系统，包括财务共享、税务管理系统等；集团管控系统，包括HR系统、SAP系统升级等。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2022-007）。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974.02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9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3,587.73 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231.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0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上半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变更注1	115,000.00	76,974.02	3,386.29	0.00	3,386.29	0.00	100	终止	–	–	是 注1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85,000.00	90,000.00	90,000.00	10,775.02	77,520.60	–12,479.40	86.13	2023年12月	15,542.94注2	–	否
新产品研发项目		–	–	54,587.73	3,041.30	3,041.30	–51,546.43	5.57	2027年1月	–	–	否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	–	16,000.00	4,088.05	4,088.05	–11,911.95	25.55	2024年1月	–	–	否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	–	3,000.00	195.61	195.61	–2,804.39	6.52	2025年1月	–	–	否
合计	–	200,000.00	166,974.02	166,974.02	18,099.98	88,231.85	–78,742.17	–	–	15,542.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注2：报告期内，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部分制剂车间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相关呼吸制剂产品已开始生产并销售，2022年上半年，该项目实现净利润15,542.94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实现净利润贡献22,747.95万元。本项目其他车间正在建设过程中：在工程建设方面，由于生产高端制剂的生产设备大多由国外进口，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影响，进口设备采购周期比预期延长；在产品方面，受到药品审评制度改革的影响，新产品审批进度不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1：经公司2022年1月24日召开的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2022年2月1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73,587.73万元及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以过去及未来实际发生为准，未来视各项目资金需求进行分配使用并披露）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本公司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及外部环境已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延期具体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完成本次配股公开发行。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在2018年度、2019年上半年、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均已披露由于该项目建设地点市政配套工程（三通一平）建设尚未完成，不具备施工条件，导致项目无法开工建设。而且，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将该项目开工时间延期；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同意该项目开工时间延期至2021年下半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不具备开工条件。 (2)市场环境已发生变化，公司相应调整产品发展规划，原项目可行性已发生变化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生产的产品主要为保健品和OTC类药品，及少量食品。其中，保健品为主要投资方面，预计项目达产后收入占比约为70%。公司原计划通过实施该项目扩大原有产品产能，并新增新产品生产线，以实现公司在保健品及OTC类药品方面的快速发展。近年来，国内保健品市场参与者越来越多，且众多国外保健品品牌纷纷进入中国市场，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导致保健品市场在持续增长的同时，也出现了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局面。此外，受限于国家医保政策等因素，保健品在药店销售紧缩。OTC类药品市场虽然保持平稳增长，但在本项目中占比相对小。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保健品及OTC类药品合计营业收入分别为3.27亿元、3.00亿元、3.27亿元、1.60亿元，整体处于平稳发展态势，其中保健品呈下降趋势，OTC类药品小幅上升，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保健品和OTC类药品发展情况，经重新估算，若继续按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将无法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3)珠海项目部分产品已转移至其他场地，部分产品使用现有场地或委外生产继续实施，部分产品已停止实施，原项目终止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如上所述，最近三年公司保健品及OTC类药品业务平稳发展。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生产的呼吸系统用药布地奈德吸入气雾剂、异丙托溴铵气雾剂、布地奈德吸入混悬液、复方异丙托溴铵吸入溶液已于2019年2月转移至另一募投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原计划生产的OTC类药品地塞米松片、痛经调理口服液，以及保健品桃红四物口服液、静心助眠口服液、无糖花旗参茶、花旗参含片、花旗参饮料将继续使用现有生产基地，另有少量产品如食品益生菌粉剂委外生产；原计划生产的药品辅酶Q10软胶囊、漏芦总甾酮胶囊，以及保健品参芪口服液、食品祛湿健脾饮已终止生产。根据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情况而进行合理预计，公司现有生产场所可维持保健品及OTC类药品业务发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0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532.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已于2018年12月完成以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1,532.82万元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七次会议与八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1-159）。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7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产品研发项目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54,587.73	54,587.73	3,041.30	3,041.30	5.57	2027年1月	–	否	否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16,000.00	16,000.00	4,088.05	4,088.05	25.55	2024年1月	–	否	否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3,000.00	3,000.00	195.61	195.61	6.52	2025年1月	–	否	否
合计	—	73,587.73	73,587.73	7,324.96	7,324.9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22年1月24日，本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已于2022年2月11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基于公司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因尚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多次延期，相关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已发生变化，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同时公司研发投入及其他项目建设方面具有较为紧迫的资金需求，通过其他渠道新增融资，耗时长且资金成本高，本公司已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新产品研发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10,00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54,587.73万元，主要进行吸入制剂、复杂注射剂、新型给药装置等产品的研发，投资内容包括研发设备购置、临床前及临床阶段研发投入等，主要产品具体如下：1)呼吸系统用药：本项目重点投入吸入制剂的研发，是公司在呼吸系统用药市场进行战略布局的重要产品，将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点，提高公司在药品市场的综合竞争力；2)复杂注射剂：本项目涉及的复杂注射剂主要为微纳米注射剂等。本公司建设有复杂注射剂技术开发平台，擅长于纳米晶、微米晶、脂质体、乳剂等特殊注射剂产品的开发。本项目拟借助该平台开发的微纳米制剂产品，均是在现有临床价值确切的药物基础上进行开发，以进一步提高该药物的临床使用范围；3)新型给药装置：本项目拟结合公司多个呼吸道疾病治疗药物的研发进度，开发配套的给药装置，完善公司核心产品的产业链配套，提高未来上市产品的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 2、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8,139.3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本项目是在原募投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基础上，建设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生产线，并对现有产品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生产线扩建，本项目实施的主要原因：1)公司新产品将陆续上市，需建设相关生产线：近年来，公司将吸入制剂作为重点布局的领域之一，已选择多个临床价值高、市场空间广阔的新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将陆续上市，现需建设相关生产线，为其商业化生产做好基础准备工作；2)公司部分产品市场需求充足，产能不足：公司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于2021年6月中选第五批国家集中采购，按相关政策供应国内7个省份公立医院70%的需求。公司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为国内首仿、独家产品，截至2022年1月24日，原研厂家和其他仿制厂家均未在国内获批上市，市场需求量较大。公司上述两个产品原规划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需要扩大产能。 3、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3,00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000.00万元，本项目建设内容为：通过增加信息管理软硬件设备和机房设施，在公司现有信息管理系统的基础上，升级和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包括服务器升级灾备及基础设施建设、安全设备升级等；财务管理系统，包括财务共享、税务管理系统等；集团管控系统，包括HR系统、SAP系统升级等。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2022-007）。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88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8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8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7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二号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29日

至2022年8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6、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7、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本公司独立董事覃业志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同日刊登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临2022-089）。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3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83）。

2、特别决议议案：上述议案1-3均为特别议案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1-3议案均需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80	健康元	2022/8/2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的登记及参会凭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及参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及参会。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相应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及前述相对应证件进行登记及参会。

2、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2年8月28日（星期日）17:0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年8月29日（星期一）9:30-11:00、13:00-14: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7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755-86252656

3、传真：0755-86252165

4、邮箱：joincare@joincare.com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1日

附件一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380 公司简称：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健康元	600380	太太药业、S健康元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凤光	李洪涛、罗逍
电话	0755-86252656、0755-86252388	0755-86252656、0755-8625238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7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7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
电子信箱	zhaofengguang@joincare.com	lihongtao@joincare.com、luoxiao@joincar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181,512,667.29	31,103,900,389.29	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22,666,818.93	11,820,293,656.69	0.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564,945,285.55	7,835,372,274.66	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1,268,519.50	687,347,494.53	1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3,994,432.03	597,892,327.43	3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953,224.79	745,787,513.36	155.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5	6.04	增加0.6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35	0.3514	2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32	0.3504	20.7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5,0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3	895,653,653	0	质押	95,679,72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5.59	106,964,297	0	未知	
鸿信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1	57,487,434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未知	0.60	11,461,721	0	未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未知	0.48	9,275,718	0	未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一一组合	未知	0.42	7,960,834	0	未知	
何忠	境内自然人	0.41	7,800,024	0	未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未知	0.34	6,589,146	0	未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二期持股计划	其他	0.33	6,275,372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6	5,021,294	0	未知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回购专户（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计持股62,156,456股，占比为3.25%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何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00,000股，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7,000,024股，实际合计持有7,800,024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65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约9.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1亿元，同比增长约16.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04亿元，同比增长约34.47%。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情况具体如下：

(1)丽珠集团（不含丽珠单抗）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丽珠集团（000513.SZ，01513.HK）44.80%股权。报告期内，丽珠集团（不含丽珠单抗）实现营业收入62.96亿元，为本公司贡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13亿元；关于丽珠集团经营情况详见《丽珠集团2022年半年度报告》。

(2)丽珠单抗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丽珠单抗股权权益为55.92%，对本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1.40亿元。

本报告期，丽珠单抗重点推进重组新型冠状病毒融合蛋白疫苗（“V-01”）项目的附条件上市申报工作，完成序贯免疫、基础免疫Ⅲ期临床主分析报告及申报资料递交CDE，并向国家新冠疫苗专班申请序贯EUA（紧急使用授权）。在海外注册方面，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及马来西亚的EUA资料已完成递交，巴基斯坦原液出口注册资料已完成递交；积极与WHO沟通V-01的EUL（Emergency Use Listing，紧急使用清单）申请事宜。此外，根据全球新冠疫情趋势及新冠变异株流行情况，丽珠单抗开发了多种变异株疫苗及相关二价苗，开展了相关的加强免疫/序贯免疫的动物和临床试验相关研究。

同时，丽珠单抗持续围绕肿瘤、自身免疫疾病及辅助生殖领域，聚焦新分子、新靶点及差异化的分子设计。在以下几个项目取得阶段性的研发进展：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作为国内首仿品种于2021年获批上市并已进行销售，同时正在推进海外注册相关工作，已递交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和尼日利亚的海外注册申请；托珠单抗注射液（重组人源化抗人IL-6R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已申报BLA（上市申报），CDE审评进行中，已顺利通过药品注册生产现场核查并收到注册检验合格报告，同时在积极推进WHO的PQ（Pre-qualification，预认证）工作；重组抗人IL-17A/F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已完成银屑病适应症的Ib期临床中期分析，高中低剂量组均表现出良好疗效和安全性，Ⅱ期临床受试者入组，疗效和安全性观察中。除推进临床期的项目之外，丽珠单抗还在双特异性抗体、细胞治疗等领域进行研发探索。

(3)健康元（不含丽珠集团、丽珠单抗）

报告期内，健康元（不含丽珠集团、丽珠单抗）实现营业收入23.71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约35.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1亿元，同比增长约45.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14亿元，同比增长约56.39%。主要领域及重点产品情况如下：

① 处方药

报告期内，健康元（不含丽珠集团、丽珠单抗）处方药板块实现销售收入10.60亿元，同比增长约67.76%，其中重点领域的销售收入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呼吸领域实现销售收入5.61亿元，同比增长约259%，抗感染领域实现销售收入4.88亿元，同比增长约4.75%。

2022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快推进全国呼吸专线销售团队的组建，完善大区经理、省经理、拓展经理的三级精细化营销拓展体系，并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加快重点产品的入院开发工作：一是加强了覆盖率、达标率的考核，各呼吸品种的开发速度明显加快，上半年新增开发二级以上医院1,400多家；二是延续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进入国谈的契机，继续快速增加覆盖和销量增长；三是持续推进数字化营销平台建设，运用数字化的手段加速营销化进程，借助「呼吸专家说」平台，全方位进行品牌传播；四是借助3个吸入制剂品种成功中选第五批国家集采的机会，公司吸入制剂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吸入制剂的研发进展顺利，以下产品取得阶段性进展：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3ml:1.25mg）、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获批上市；妥布霉素吸入溶液（2.4类）顺利完成补充研究，正在审评中；丙酸氟替卡松雾化吸入用混悬液提交上市许可申请；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并快速启动Ⅲ期临床研究；马来酸茚达特罗吸入粉雾剂加速推进PD-BE研究；2类新药XYP-001完成临床前研究。此外，公司首次提交1项与吸入产品配套的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在医疗器械领域实现新突破，与吸入制剂形成协同，夯实公司呼吸疾病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②原料药及中间体

报告期内，健康元（不含丽珠集团、丽珠单抗）原料药及中间体板块实现销售收入11.50亿元，同比增长约21.80%。

报告期内，原料药板块继续加强安全环保建设，持续推进精益生产，通过进一步加强生产工艺的技术革新，引进先进设备，重点产品的产量和收率继续稳步提升。在上半年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采购成本压力不断增加的情况下，保证了单位生产成本相对稳定。营销方面，重点产品7-ACA通过优化战略合作渠道，加强与战略客户深度合作，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并发挥上下游产业链优势，持续强化市场占有率。另一重要产品美罗培南混粉出口份额屡创新高，面对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通过提前布局积极稳固市场，美罗培南混粉销量在上年同期较高基数的基础上仍保持稳定增长。除此之外，公司积极开展美罗培南混粉（日本市场）和美罗培南粗品（意大利市场）的注册工作，不断拓展海外业务，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原料药研发方面，公司聚焦两大前沿领域开展重点科研攻关：一是利用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系统生物学、蛋白定向进化、高通量筛选等技术平台，开展遗传元件设计、功能基因挖掘、合成途径解析、代谢网络优化、基因线路重构和工业底盘系统代谢工程改造等研究；公司已累计从38,000余株产黄支顶孢霉初筛菌株中获得潜在头孢菌素C（CPC）高产突变菌520余株，并进行小试、中试、生产放大验证，使CPC平均单产量得到稳定提高。二是结合机器学习、生物信息学、全基因组定制化创制等技术手段，助推小分子、大分子药物相关表达组件拼接、分子结构模拟、合成线路设计、结构及功能预测和高值药用产物异源表达等方面的创新。与腾讯量子实验室合作项目进展顺利，已联合开发了一种基于深度学习的用于预测潜在生物合成基因簇（BGCs）的算法架构，并合作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项。

③保健食品及OTC

报告期内，健康元（不含丽珠集团、丽珠单抗）保健食品及OTC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51亿元，同比下降约5.79%。

2022年上半年，线下渠道受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及国家医保政策等外部因素影响，线上渠道通过持续品牌建设等工作，公司保健食品及OTC板块销售业绩依然保持稳健。报告期内，公司保健食品及OTC板块以用户为中心打造品牌口碑，夯实各品牌在细分赛道的定位，进一步开拓线上线下渠道的互相渗透和协同发展的渠道策略。品牌营销方面，公司通过与专业KOL的深度合作，以直播、短视频等形式输出保健科普知识，传递具有科学性的保健养生理念，建立专业的品牌形象及口碑。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重点品牌搭建了内容平台，以科学传播推动品牌与消费者及专业KOL的互动，进一步推动品牌曝光和落地销售转化。

第四节 重要事项

4.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朱保国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86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8月12日（星期五）至8月1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oincare@joincar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2年8月11日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及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董事、总裁俞雄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邱庆丰先生，独立董事覃业志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赵凤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2年8月12日（星期五）至8月1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oincare@joincar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252656

传真：0755-86252165

电子邮箱：joincare@joincar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89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2年8月24日上午9:00至2022年8月25日下午17: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受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委托，独立董事覃业志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与持股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覃业志先生。

覃业志先生：1974年生，大学本科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中国注册税务师执业会员、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非执业会员。历任深圳市正风利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深圳市金正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4年起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覃业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股份代持等代他人征集的情形，征集人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覃业志先生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事项

（一）征集内容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8月29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29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7号健康元药业集团二号会议室

3、本次股东大会公开征集投票权议案

序号	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2-088）。

（二）征集主张

征集人覃业志先生在2022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的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期间，就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作出了明确同意的表决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理由如下：

1、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拟定、审议流程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情形：（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对象均未参与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未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也未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制定、审议流程和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6、关联董事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

7、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与水平，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且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已制定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如下：

1、征集对象：截至2022年8月2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2、征集时间

2022年8月24日上午9:00至2022年8月25日下午17:00

3、征集程序

（1）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交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7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

收件人：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86252656

传真：0755-86252165

邮箱：joincare@joincare.com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四）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八）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独立董事覃业志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覃业志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为：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